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

关于2021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要求的通知

根据教务处2021年1月6日《关于做好2021届毕业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通知》的安排，2021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通过“维普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系统”开展流程管理工作。

维普系统网址：（http://vgms.cqvip.com/lunwen2019/）
 一、有前后顺序的基本操作流程：
 申报课题→选题→下达任务书→开题报告→中期检查（周进展）→提交论文初稿→提交论文定稿（查重）→评分（指导教师→评阅教师→答辩）→成绩总评→提交终稿→推优（工作总结）
  **注意：** 1.因查重流程嵌入该系统中,本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查重工作必须在系统中完成，同时完成了上一步流程才能进行下一步流程操作。
 2.因系统是第一次启用，师生不熟悉操作且时间紧迫，我院仍然同时采用线下进行工作，师生们在流程中可以用上传附件（对应纸质版的电子版或统计表格）的形式完成每步流程操作。
 二、请各位导师抓紧时间进行本届毕业生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，结合教育部的印发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通知，配合学院切实把好毕业论文质量关。

三、检测和答辩

1.论文检测共有两次机会。论文第一次检测时间是3月1日—4月12日下午17:00，若在该时间段未检测，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此次检测；第二次检测日期是4月13日-4月19日下午17:00，若该次检测未通过（重复率超过25%），学生将不能参加答辩，即不能正常毕业。检测前，需要导师审核通过，学生才能进行；同时，前面的所有工作都要在系统中完成。

2.第一次答辩日期是4月24日，第二次答辩日期根据第一次答辩结果再定。

**附件：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**

 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

 2021年3月11日